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解锁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股票为227,750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 0.12%; 其中于解禁日当天可上市流通的股份为 146,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0.08%。
 - 2、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10日。
- 3、因行权价格高于市价,10名可行权的首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已书 面反馈放弃本次共计11.2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该部分期权也将予以注销。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 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 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 行权/解锁期符合行权/解锁条件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股东大会授权, 同意为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本次符合 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5 名,可解锁股票为 227,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 其中于解禁日当天可上市流通的股份为 146,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情况概述

- (一)、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限制性股票相关简述
- 1、授予日: 2017年9月12日:
- 2、限制性股票上市日: 2017年11月3日:

- 3、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首期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93.6 万股;
- 4、授予对象:公司部分董事、高管以及公司核心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其中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计20人;
 - 5、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84元/股;
 - 6、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 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内的最后一 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后一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可解禁首日是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后第一个考核期期满后一日,即公司2018年考核期满后一日。

在解锁目前,公司应确认激励对象是否满足解锁条件,对于满足解锁条件的 激励对象,由公司统一办理解锁事宜,对于未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按照 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事宜。

(二)、已履行的程序

1、2017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草案及摘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2017年9月5日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 2、2017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及摘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了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
- 3、2017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激励对象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 4、2017年10月20日,由于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未能足额认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愿放弃部分合计2.1万股,因此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93.6万股,授予对象不变;股票期权方案不变。
- 5、2017年11月2日,公司公告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首次授予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首次授予实际向81名激励对象授予了650万股股票期权,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了93.6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1月3日。
- 6、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相关行权价格、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将公司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从原来的 21.68 元/股调整为 21.58 元/股。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从 10.84 元/股,调整为 10.74 元/股。
- 7、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符合行权/解锁条件的议案》、《关于回

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经审核确定了 10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符合该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要求,15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符合该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要求,同意对符合行权/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申请行权/解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律师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本次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差异的说明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均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1、锁定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完成授予登记之日起至可解禁首日,可解禁首日是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后第一个考核期期满后一日(如授予日与第一个考核期满日之间不足12个月,则为授予日起12个月后一日)。限售期满后,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将分两期解锁,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 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内的最后 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后一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 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9 月 12 日,上市日为 2017 年 11 月 3 日,截至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核本事项之日,限制性股票的首个考核期在 2018 年末已期满,与授予日之间也已超过 12 个月。

2、各项解锁条件达成情况

激励计划设定的行权/解锁条件	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行权/解锁条件	
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报告:

-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 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 计报告:
-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 人选:
-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 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 禁入措施;
-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3、公司层面的要求: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公司层面的考核要求为:以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值与当年股权激励成本(管理费用)为基数,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与当年股权激励成本(管理费用)之和不低于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行权/解 锁条件

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52.38万元加上2017年当期股权激励成本58.66万元,合计7511.04万元。

公司经审计的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96.10万元加上2018年当期股权激励成本394.39万元,

与当年股权激励成本(管理费用)。 合计 7890.49 万元: 高于 2017 年。 同时,2018年每股分红不低于2017年。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股分红 0.11 元高于 2017 年每股分红 0.1 元。 两项均满足行权/解锁条件。 5、个人考核要求: 限制性股票个人层面考核要求:激励对象的 激励对象中合计有齐东等15人个人限制性股 票考核达到 C 档以上, 共计有 22.775 万股 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 相关规定(利润中心指标)组织实施。只有 限制性股票可以解锁。 当激励对象考核达到 C 档(合格)以上才可解 在第一个解锁期个人考核未达到 C 档要求不 锁,其中A档当期部分可全部解锁,B档可解 能解锁的以及按兑现系数不能解锁合计 锁 70%, C 档可解锁 30%。 24.02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这部分限制性股票 将与离职等原因需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一 起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已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董事会认为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的行权/解锁相关事宜。

三、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10日。
- 2、本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27,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2%;其中于解禁日当天可上市流通的股份为 146,0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
 - 3、本次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为15名。
 - 4、本次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和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首次授予限制性	本次可解锁限制	本次实际可上市
		股票数	性股票数	流通数量

齐东	董事、总经理	120,000	42,000	10,500	
凌云	董事、副总经理、 董秘	70,000	24,500	6,125	
程海	财务总监	30,000	10,500	2,625	
姜敏	监事(新当选)	119,900	31,950	7,988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和骨干(17人, 其中可解锁12人)		716,000	118,800	118,800	
合计		936,000	227,750	146,038	

注:姜敏作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期考核区间仍未当选监事,对应部分符合解锁条件。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天 加	数量(股)	比例 (%)	(+, -)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776,249	23.20%	-146,038	44,630,211	23.12%
股权激励限售股	936,000	0.48%	-227,750	708,250	0.36%
高管锁定股份	42,377,213	21.96%	+81,712	42,458,925	22.00%
回购的股份	1,463,036	0.76%		1,463,036	0.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219,751	76.80%	+146,038	148,365,789	76.88%
总股本	192,996,000	100.00%		192,996,000	100.00%

注: 部分本期及后续不符合解锁要求的股权激励限售股后续会回购注销

五、股票期权相关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行权/解锁期符合行权/解锁条件的议案》中,还确定有 10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共计有 11.2 万份股票期权在第一期可以行权,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向上述 10 名激励对象发出了期权行权通知书,但由于行权价高于当前公司股价, 10 名激励对象经慎重考虑后均书面反馈放弃了本次行权。因此这11.2 万份期权将与本期其他拟注销的股票期权一并予以注销。

六、备查文件

- 1、解除限售股份申请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4日